

有關「課後功課輔導班」事

敬啟者：本校獲教育局撥款資助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，此計劃主要為清貧學生提供支援，以提昇他們的學習效能、擴闊他們在課堂以外的學習經驗。為加強上述計劃的效能，本校將結合「區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，由立昇慈善教育基金會為清貧學生提供「課後功課輔導班」，協助他們解決功課上遇到的困難。茲將有關資料臚列於下。

| | |
|------|---|
| 課程名稱 | 課後功課輔導班 |
| 年 級 | 一至六年級 |
| 日 期 | 逢星期一至四 (詳細日期見下頁) |
| 時 間 | 下午 3 : 15 - 4 : 45 |
| 集合地點 | 地下籃球場(如下雨，到 3 樓平台) |
| 上課地點 | 本校課室 |
| 名 額 | 100 人 |
| 費 用 | 全 免 |
| 參加資格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獲政府「學生資助辦事處」全額資助學校書簿津貼之學生(領取半額者不合資格申請)或 ● 接受社會福利署綜合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之學生或 ● 有特殊經濟困難之學生(家庭收入不穩定、家長暫時性失業者等) |
| 備 註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由於參加者需要每星期最少出席 2 日功課輔導班，所以請家長注意課後功課輔導班會否和其他活動撞期。 ● 如書簿津貼申請仍在審批中，則需要待審批後才可申請參加。 ● 上課時學生如不守紀律，校方有權取消其參加資格。 ● 如報名人數超過限額，將以抽籤決定參加人選。 |

請 貴家長於九月四日(星期三)前簽署回條。如有疑問，請與吳劭綸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: 譚先明 謹啟

主曆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

✂-----

9

回條 — 課後功課輔導班

敬覆者： 貴校二零一九年度第九號通告內容已悉。本人：(請在適當□內加“✓”號)

1. **有意**為敝子弟申請參加課後功課輔導班。

1.1 本人家庭合乎以下申請資格(只✓一項)：

全額書簿津貼。

社會保障援助。社署證明文件編號：()

特殊經濟困難。【家長須每年向學校申請，如有需要可到校務處向何姑娘索取「家庭有特殊經濟困難聲明書」】

1.2 回家方法：

自行回家。

家長接送。【一、二年級學生必須由家長到校接領】

乘坐保母車。【只適用於原已是保母車隊之學生。開車時間約為下午 4 : 45】

2. **不合資格** 或 **無意申請**此計劃。

此覆
聖公會主愛小學
譚校長

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：_____ ()
家長簽署：_____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九月 日

課後功課輔導班

| 月份 | 日期 |
|----------|---|
| 2019年10月 | 8, 9, 10, 14, 15, 16, 17, 21, 22, 23, 24 |
| 11月 | 11, 12, 13, 14, 18, 19, 20, 21, 25, 26, 27, 28 |
| 12月 | 2, 3, 4, 5, 9, 10, 11, 12 |
| 2020年2月 | 4, 5, 6, 10, 11, 12, 13, 18, 19, 20, 24, 25, 26, 27 |
| 3月 | 2, 3, 4, 5, 9, 10, 11, 12, 30, 31 |
| 4月 | 1, 2, 20, 21, 22, 23, 27, 28, 29 |
| 5月 | 4, 5, 6, 7, 11, 12, 13, 14, 18, 19, 20, 21 |
| (共 76 節) | |